

113 學年防災成果佐證資料

(四)加分項目 細項 4-1

1. 榮獲 113 學年防災說故事比賽國中組第 1 名 得獎同學陳柏勳、蔡語哲與廖宇安

指導老師一周育銓老師

正本

傳 號：113/319/468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G0075
嘉義市東區民權東路32號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王蕙蓮
電話：05-2254321#360
傳真：05-2169926
電子信箱：hsuanvm0@g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35345699號
類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3年度防災創意說故事比賽」得獎名單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防災創意說故事比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得獎學生獎狀各1幀，請貴校於公開場合表揚並從優核予獎勵。
- 三、指導教師獎勵核定如下：
 - (一)第一名：各嘉獎2次。
 - (二)第二名：各嘉獎1次。
 - (三)第三名：各嘉獎1次。
 - (四)優選：各獎狀1幀。
- 四、請貴校依權責辦理指導教師行政獎勵事宜。

正本：嘉義市港坪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民族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林森國民小學、嘉義市興安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安信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嘉北國民小學、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志航國民小學、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、嘉義市倫平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文雅國民小學、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玉山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所教育處

市長黃敏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擬：12/10(=)朝會頒獎

秘書長 賴志明

擬：

奉核後，請另送
獎勵名單(檢附
本函及批核意見)
廣續會辦人專座，
俾於憑辦核布。

嘉義市立南榮
國民中學校長 陳建銘

人事室 沈妍

113.12.4

2. 徐瑾如老師榮獲嘉義市 113 年防災教育教案徵選國中組優選



3. 本校榮獲嘉義市 113 年度防災成果考評國中組績優學校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王蕙萱
電話：05-2254321#360
傳真：05-2169926
電子信箱：hsuanvm0@ems.chiayi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409523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(園)「113年度防災教育成果考評」獲評，核定獎度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防災教育成果考評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案各學制評核結果如下：

(一)國中組：

- 1、特優：民生國中。
- 2、績優：北園國中、蘭潭國中。

(二)國小組：

- 1、特優：僑平國小。
- 2、績優：民族國小、嘉北國小。

(三)幼兒園組：

- 1、特優：幸福幼兒園。
- 2、績優：復國幼兒園、吳鳳幼兒園。

三、本案核定獎勵如下：

(一)特優：編制內教職員總數1/2各嘉獎2次。

